

证券代码：301666

证券简称：大普微

公告编号：2026-016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4 月 29 日、4 月 3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六）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风险提示，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3、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中国日报》《金融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市风险和公司的各项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